

2024年度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落实上级部门有关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政策和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有关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实施方案、办法、规划和标准。

（二）负责落实上级部门制定的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拟订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医疗保障监督管理实施办法，监督管理相关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负责落实上级部门制定的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城乡医疗保障筹资、待遇标准和政策实施办法，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四）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及其准入谈判规则和医保支付标准。

（五）严格执行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实行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实行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负责药品和医用耗材招标采购的监督管理。指导有关招标采购公共网络平台建设。

（七）制定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依规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本行政区域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和监督本行政区域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经办业务工作。组织实施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工作。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县医保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巩固完善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二、机构设置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内设5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规划和法规股、待遇保障股、医药服务管理股、基金监管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方城县医疗保险中心。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分别是方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方城县医疗保险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00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2.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475.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008.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008.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8,008.95	总计	62	18,008.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008.95	18,00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	2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	2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	2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74	5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2.74	5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74	4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75.64	17,47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475.64	17,47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77.97	7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7,340.30	17,34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7.37	57.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08.95	684.85	17,324.1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	11.73	8.84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	11.73	8.84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7	11.73	8.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74	512.74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2.74	512.74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74	464.7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475.64	160.38	17,315.26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475.64	160.38	17,315.26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77.97	77.97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7,340.30	82.41	17,257.88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7.37	0.00	57.3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00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57	20.5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2.74	512.7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475.64	17,475.6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008.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008.95	18,008.9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008.95	总计	64	18,008.95	18,008.9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8.16	30201	办公费	116.2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72	30202	印刷费	36.6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2.5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93	30208	取暖费	0.5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	30211	差旅费	7.2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	30215	会议费	2.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85	30229	福利费	12.4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3.12					公用经费合计	181.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8,008.9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70.50万元，下降5.61%，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收入减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参保率下降，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8,008.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008.95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8,008.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4.85万元，占3.80%；项目支出17,324.10万元，占96.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8,008.9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70.50万元，下降5.61%，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收入减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参保率下降，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008.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减少1,070.50万元，下降5.61%，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收入减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参保率下降，收入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008.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57万元，占0.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2.74万元，占2.85%；卫生健康（类）支出17,475.64万元，占97.0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312.57万元，支出决算为18,008.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6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57万元，支出决算为2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8.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64.74万元，支出决算为46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7.97万元，支出决算为7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7643.92万元，支出决算为17,340.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

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收入减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下降，收入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7.37万元，支出决算为57.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4.8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03.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181.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50万元，支出决算为0.98万元，完成预算的17.82%。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减少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20万元，完成预算的40.00%，占20.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8万元，完成预算的15.60%，占79.5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20万元，完成预算的4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减少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20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用。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0.78万元，完成预算的15.6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减少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8万元，主要用于用餐费用。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5个、来宾12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77.4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9.69万元，增长62.2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能力提升资金收入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去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稽核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方城县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方城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方城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方城县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事前绩效评估：本部门2024年度未有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因此无事前绩效评估。

二是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6个项目，涉及金额17460.12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是绩效监控：本部门未纳入2024年度绩效监控，因此无绩效监控项目。

四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6个项目，涉及金额17460.12万元。

五是部门评价：本部门选取0个项目，涉及金额0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对本部门6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6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评分94分；驻村帮扶经费评分95分；医保局公用经费评分100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

金（县级配套）评分100分；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基金评分100分；医疗保险中心公用经费评分98分。

（三）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选取2024年度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60	60	6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加强对省市县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方面制度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各职能股室的业务工作能力。严格制度执行，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招待费用审核审批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巩固完善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完成了县内各定点医疗机构贯标工作及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加大打击欺诈骗保的宣传力度，加强日常基金监管，守好护好老百姓的“救命钱”。督促全县所有医疗机构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加强对省市县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方面制度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各职能股室的业务工作能力。严格制度执行，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招待费用审核审批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日常办公费用	60万元	100%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费用及日常稽核下乡次数	30次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印刷品等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率及印刷品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医保基金安全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稳定	100%	15	1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参保患者就医待遇得到保障	较大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职工的满意程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郑小向 13782061099

项目名称		驻村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年度资金总额	16.12	16.12	11.82	10	73.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6.12	16.12	11.82	—	73.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单位资金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	
	安排科学性	制订项目细化目标。			5	5		
	拨付合规性	按文件规定合理使用资金，专款专用。			5	5		
	使用规范性	按文件规定合理使用资金，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以收定支，合理使用。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驻村帮扶人员服务好村级工作。				及时完成帮扶工作，服务好所在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扣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驻村帮扶经费	16.12万元	11.82万元	5	3	未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驻村干部帮扶天数	≥260天	260天	5	5	
			指标2：每月住村帮扶天数	≥20天	22天	5	5	
			指标1：补贴发放人数	21人	21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支出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指标2：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村民满意度	≥90%	90.00%	10	10	
总分						100	95.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

局
得分
7.0
—
—
—
问题和改进措施
群众。
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能及时清算
管理情况20 增10分；对 程度合理设
0%— 示值的比例

项目自评表
(2024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郑小向 13782061099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	41	26.19	10	64.0%	6.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1	41	26.19	—	64.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制订项目细化目标。			5	5		
		拨付合规性	按文件规定合理使用资金，专款专用。			5	5		
		使用规范性	按文件规定合理使用资金，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以收定支，合理使用。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用于医保政策宣传，提高参保居民政策知晓率，提高参保居民满意度。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保障参保居民利益。3、高标准配置乡镇医保网点，更好的服务参保群众。				用于医保政策宣传，提高参保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提高参保群众满意度。提升了医疗服务能力，保障了医保基金安全运行。方面参保群众查询办理医保事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41万元	26.19万元	5	3	未能及时清算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2023年度召开全县医保工作会议		≥2	2	5	5	
			政策宣传全覆盖						
			指标2：召开全县医保政策培训		≥2	3	5	5	
		质量指标	指标3：印制宣传品		≥30000册	30000册	5	5	
			指标1：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机构下沉服务配备办公设备		19套	19	10	10	
			指标3：及时发放宣传册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财政补助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医保政策知晓率		≥90%	90.00%	5	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提高群众满意度		≥90%	90.0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94.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对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存在绩效指标重复、关联度不高等情形的，扣除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存在一级指标缺失的，从总分中扣除一级指标应赋全部分值；二级指标缺失的，从二级指标得分中，按照缺失指标个数占比扣除分值；三级指标缺失的，从三级指标得分中，按照缺失指标对应的资金额度占比扣除分值。 4.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5.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郑方珍 13663051230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基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医疗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370	5370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5370	5370	—	100.0%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政策规定，全县困难群众受益。			5	5	
		拨付合规性	专账核算，及时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按规定使用，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管理，高效使用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减轻困难群众看病就医负担，增强医疗保障体系的托底保障能力。				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减轻困难群众看病就医负担，增强医疗保障体系的托底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各级政府筹集配套资金总额	≥5000万元	537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医疗救助渠道资助参保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数	≥79000人	79111人	5	5	
			医疗救助门诊和住院救助人次	≥57800人次	57936人次	5	5	
		质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资助困难群众参保率	≥90%	90%	5	5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	≥70%	71.60%	5	5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支付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减轻困难群众患者医疗费用负担，保障困难群众患者安居乐业	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	10	8	切实解决困难群众“因病致贫，因病返贫”，任重而道远，仍需积极努力，服务好困难群众。
		生态效益指标	开展困难群众政策宣传，扩大群众知晓面，提高参保积极性	提高政策知晓率	开展专项宣传，印发相关资料≥10万份，网络、多媒体进行政策宣传。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的满意程度	≥85%	90%	5	5	
总分						100	98.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行为，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郑方珍 13663051230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医疗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887.81	11887.81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11887.81	11887.81	—	100.0%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5	5	
		拨付合规性	专账核算专款专用			5	5	
		使用规范性	按规定使用，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以收定支，收支平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到应保尽保，完成参保目标任务，保证财政配套资金到位并按时上缴,以服务参保患者为中心，有力地缓解了城乡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在减轻城乡居民医疗费用负担，保障城乡居民群众身体健康，完善医疗保障体系，关注民生，在构建和谐社会上发挥了积极作用。				做到应保尽保，完成参保目标任务，保证财政配套资金到位并按时上缴,以服务参保患者为中心，有力地缓解了城乡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在减轻城乡居民医疗费用负担，保障城乡居民群众身体健康，完善医疗保障体系，关注民生，在构建和谐社会上发挥了积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标准	400元	400元	5	5	
		社会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筹资金额	33000万元	32680万元	5	4	参保费连年上涨，城乡居民缴费压力增大，参保率有所下降。下一步工作中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参保群众积极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数	95万人	93.6万人	5	4	参保费连年上涨，城乡居民缴费压力增大，参保率有所下降。下一步工作中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参保群众积极性。
		质量指标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	71.00%	10	10	参保费连年上涨，城乡居民缴费压力增大，参保率有所下降。下一步工作中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参保群众积极性。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不低于上年	高于上年	5	5	
		时效指标	医疗费用即时结算率（%）	>90%	90.00%	5	5	
	按时完成各级财政配套资金的拨付工作		2024年12月底前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	有一定作用	有较好作用	10	9	城乡居民医保是党和国家的一项惠民、利民政策，有助于解决城乡居民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下一步工作中应加大政策宣传，提升参保群众参保积极性，切实维护参保群众合法权益。
		社会效益指标	对切实减轻参保患者就医负担有较大作用。	较大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的满意程度	≥85%	90%	5	5	
总分						100	97.0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行为规定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郑方珍 13663051230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方城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医疗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104.3	104.3	10	100%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6	104.3	104.3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合理安排费用。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控制资金拨付流程，确保使用规范，支出合理。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符合规定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管理规范。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方城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心所取得的公用经费全部用于部门整体发展需要，主要用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等。主要用于保障中心日常工作开展所需的办公经费。				方城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心所取得的公用经费全部用于部门整体发展需要，主要用于保障中心日常工作开展所需的办公经费。严格按照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公用经费总成本	≤110万元	104.3万元	5	5	严格控制支付范围及不合理支出，全年费用下降。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达到参保患者满意，促进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4	城乡居民医保是党和国家的一项惠民、利民政策，有助于解决城乡居民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下步工作中应加大政策宣传，提升参保群众参保积极性，切实维护参保群众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医保政策宣传次数	≥3次	5次	5	5		
			办公用品采购次数	≥5次	8次	5	5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的合格率、印刷品的合格率、稽核工作的成效率等	≥95%	98.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及宣传用品发放及时性	≥90%	95.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员工服务水平	切实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在职人员工作积极主动性	明显提升	提升	15	14	下步工作中加大奖励、激励措施，提高单位员工的工作主观能动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的满意程度	≥85%	90%	5	5		
	总分						100	98.0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